

证券代码：831708

证券简称：吉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## 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2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2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炎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战略发展规划的调整，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后决定，对现有

治理架构进行相应优化。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及管理的实际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启用新章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涂方祥、孔令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，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将取消已制定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和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，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涂方祥、孔令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13日